

尼康影像与摄影大赛 2024-2025

作品参赛指南

1. 参赛主题

主题: "Inspire (激励)"

- 2. 参赛作品类别
- 2-1. 短视频类别
- (1) 超短片组别

参赛形式: 20 至 40 秒的视频

不限摄影器材

在作品内使用英语以外的语言时须带英文字幕(如果使用的是英语,则不需要字幕)

(2) 5分钟短片组别

参赛形式: 3至5分钟的视频

不限摄影器材

在作品使用英语以外的语言时须带英文字幕(如果使用的是英语,则不需要字幕)

- 2-2. 照片类别
- (1) 单张照片组别 参赛形式: 单张照片 不限摄影器材
- (2) 摄影叙事组别

参赛形式: 摄影叙事(2-5 张照片)

不限摄影器材



3. 奖项及奖品

正式评审			获奖人数	奖品	获奖者权利
特等奖	短视频类别	超短片组别	1		
		5 分钟短片组别	1	奖金 50 万日元	
	照片类别	单张照片组别	1	Z8, NIKKOR Z 镜头™	
		摄影叙事组别	1	2 305,	
优秀奖	短视频类别	超短片组别	2	Z6II1, NIKKOR Z 镜头*²,	· 入选作品将在尼康影像与摄影大赛网站 画廊上公布 · 在 Facebook 官方账号上介绍作品 · 在 Instagram 官方账号上介绍作品 · 共享全年举行的活动 · 在尼康运营的设施展示
		5 分钟短片组别	2	视频配件*2	
	照片类别	单张照片组别	2	Z6111	
		摄影叙事组别	2	NIKKOR Z 镜头*2	
鼓励奖	短视频类别	超短片组别	3	Z50II,NIKKOR Z 镜头*²,	
		5 分钟短片组别	3	视频配件*2	
	照片类别	单张照片组别	3	Z50II,NIKKOR Z 镜头*²	
		摄影叙事组别	3		
			1		
特別奖			获奖人数	奖品	
公众投票奖*1	短视频类别		1	Z50II,	
	照片类别		1	NIKKOR Z 镜头*2	

- *1: 公众投票奖由公众投票从入围者中选出。
- *2: 镜头和视频配件由本公司指定产品。

除以上内容外,2026/2027年尼康日历的入选作品也将从摄影大赛中使用尼康相机拍摄的参赛作品中评选而出。入选参赛者将收到10本含有自己作品的日历。

4. 参赛方式

请在投稿开始当天填写本网站内开设的申请表格以报名参赛。

5. 投稿时间

2024 年 10 月 30 日(CST 时间下午 12:00 开始) 至 2025 年 2 月 17 日 2025 年 3 月 7 日(CST 时间下午 12:00 结束) 2025 年 3 月 16 日 (CST 时间下午 15:00 结束)

6. 参赛资格

- · 本次大赛面向所有专业和业余摄影师/电影制作人,无论年龄、性别或国籍。
- · 未满 18 周岁者请获得监护人许可后再投稿。未满 18 周岁者投稿时,将被视为已获得监护人许可。
- · 本大赛不收取参赛费用,但参赛者需自行承担与参赛相关的互联网连接费用或其他费用。



- · 可提交团体参赛作品,但必须以某一代表名义提交。如果获奖,须要提供合作者的姓名,且奖项会颁 发给多人。
- · 不允许使用昵称参赛。请使用真实姓名。
- · 株式会社尼康(以下简称"主办方")或尼康集团各公司的员工及参与尼康影像与摄影大赛运营的相关 机构人员不得参赛。

7. 参赛作品投稿规则

7-1. 短视频类别

7-1-1. 参赛规则

- · 所有参赛作品必须为原创作品,且未用于商业目的(例如:网络广告、图片库等),参赛者需拥有该作品的全部版权。
- · 曾在其他比赛中获奖的作品或与此类作品类似的作品,均不可参赛。在本大赛获奖结果即将公布前获得 其他比赛奖项的作品,将视为已获奖作品。
- · 每个组别限投一件作品。
- · 参赛者必须拥有参赛作品中使用的任何形象或版权素材(包括音乐)的权利,或者已事先征得相关权利 人的同意。
- · 参赛条件中规定,作品中包含人物时,参赛者需确保已事先征得其同意,并已采取其他必要措施,避免 侵犯相关肖像权。
- · 参赛者需自行负责解决参赛作品可能涉及的任何法律问题。
- · 作品包含下列(1)~(6)的内容时,主办方有权酌情取消参赛资格。
 - (1) 违反法律或侮辱性、诽谤性的内容
 - (2) 被视为涉嫌犯罪、引起民事责任、以其他方法构成违法行为或助长此类行为的内容
 - (3) 关于促销产品、服务之类的营利性内容
 - (4) 创作作品时,破坏环境,或危害或耍弄动物的内容
 - (5) 含有性露骨、暴力或种族歧视的内容

侵犯以下列内容为代表的第三方(不论个人还是法人)的版权、注册商标、合同规定的权利或其他 知识产权,以及与隐私、知名度相关的权利

- a. 第三方拥有的注册商标 (例如:偶然入镜的城市广告牌、招牌等)
- b. 第三方拥有的版权素材(包括电影台词或音乐)
- c. 特定的有名人物、著名人物的姓名、肖像、声音或其他特征
- d. 含有电影演职员姓名的素材

7-1-2. 作品规定



- · 必须为由动态素材和静态画面组成的视觉作品。(超短片组别: 20 秒至 40 秒, 5 分钟短片组别: 3 分钟至 5 分钟)
- · 不限摄影器材。
- · 禁止使用人工智能生成的视频和图像,但允许对参赛者本人摄制的视频和图像进行基于人工智能
- · 360°全景视频应为不依赖 360°全景视频播放设备或应用进行编辑的作品。
- · 提交时,每支参赛作品的视频文件大小不得超 600MB。文件格式必须为 MOV 或 MP4。
- · 在作品内使用英语以外的语言时须带英文字幕,以便评审。如果使用的是英语,则不需要字幕。
- · 作品标题限 35 个字符以内,作品说明限 200 个字符以内。
- · 参赛作品中使用的音乐需为免版权音乐,且由参赛者或其指定人员演奏和录制,或参赛者拥有其版权,且未 转让给任何版权管理组织。
- · 评审基本会在 2K 显示器环境下*进行。
- * 初步在线评审时不一定是 2K 显示器环境。
- 注:我们确定获奖者后,可能会要求获奖者再提供分辨率更高的额外视频文件,用于本大赛的相关宣传、展 览或其他用途。

7-2. 照片类别

7-2-1. 参赛规则

- · 所有参赛作品必须为原创作品,且未用于商业目的(例如:印刷或网络广告、内容库等),参赛者需拥有该作品的全部版权。
- · 发布在个人博客或社交媒体账号上的作品可以接受。
- · 曾在其他比赛中获奖的作品或目前正在参加其他比赛的作品,或与此类作品类似的作品,均不可参赛。 在本大赛投稿后再提交到其他比赛的作品,将被视为正在参加其他比赛的作品。
- · 参赛者必须拥有参赛作品中使用的任何版权素材或形象的权利,或者已事先征得相关权利人的同意。
- · 参赛条件中规定,作品中包含人物时,参赛者需确保事先征得其同意,并已采取其他必要措施,避免侵犯相关肖像权。
- · 每位参赛者最多可提交5件作品,并且在此范围内,可以在多个组别中提交多件作品。
- · 投稿作品中,相同或类似的作品(以下简称"同一类似作品"^{*1})或包含相同或类似图像的作品^{*2},不可作为不同作品参赛。
 - *1: 同一类似作品是指符合下述内容的任何类型作品
 - (1) 通过相同图像数据制作的作品
 - (2) 以不同方式裁剪或编辑/处理相同图像数据制作的作品
 - (3) 虽然不是相同数据, 却是通过对类似数据进行上述(1)或(2)制作的作品
 - 例:不同时间拍摄的同一系列照片、拍摄日期和时间不同但最终构思意图相同的作品等,也可能被视为 类似作品。



- *2: 这是指含有相同或相似图像的单张照片和照片故事,以及含有相同或相似图像的多张照片故事。 参赛者有责任解决与提交作品相关的任何法律问题,费用自理。对于含有以下第(1)至(6)条中任 何内容的参赛作品,主办方可酌情取消其参赛资格。
- (1) 违反法律或侮辱性、诽谤性的内容
- (2) 被视为涉嫌犯罪、引起民事责任、以其他方法构成违法行为或助长此类行为的内容
- (3) 关于促销产品、服务之类的营利性内容
- (4) 创作作品时,破坏环境,或危害或耍弄动物的内容
- (5) 含有性露骨、暴力或种族歧视的内容 侵犯以下列内容为代表的第三方(不论个人还是法人)的版权、注册商标、合同规定的权利或其 他知识产权,以及侵犯与隐私、知名度相关的权利
 - a. 第三方拥有的注册商标(例如:偶然入镜的城市广告牌、招牌等)
 - b. 第三方拥有的版权素材
 - c. 特定的有名人物、著名人物的姓名、肖像或其他特征
 - d. 含有电影演职员姓名的素材

7-2-2. 作品规定

- · 必须用智能手机、数码静物照相机(包括大中画幅照相机)等可拍摄静态画面的设备拍摄的图像数据。
- 使用照相机应用、编辑应用、软件等编辑或处理加工过的作品也可参赛。
- · 禁止使用 AI 生成的画面,但允许使用 AI 对参赛者本人拍摄的画面进行编辑。
- · 不限彩色和黑白。
- · 每个作品数据的文件大小: 最大 20MB
- · 图像文件格式: JPEG, 建议 150dpi 或以上
- · 评审时的色彩空间是 sRGB。
- · 包括润饰、图像编辑等后期处理在内,应由参赛者拥有最终作品的所有权利。
- · 作品标题限 35 个字符以内,作品说明限 200 个字符以内。
- 注:我们在确定获奖者后,可能会要求获奖者再提供分辨率更高的额外图像文件,用于本大赛相关的印刷材料创建、展览或其他用途。

8. 评审流程

- · 提交期限结束后,参赛作品将接受初步评审,通过评审的作品将在本网站上发布(预计在 2025 年 6 月)。 之后,将进行最终评审,以确定各个奖项的获奖者。最终评审结果将于 2025 年 9 月(预计)前在本网站公布。公众奖项将通过大众投票在进入最终评审的作品中选出。
- · 将在投稿时间截止后,另外评审尼康日历登载作品。由尼康员工从照片类别下使用尼康产品拍摄的所有作品中(不论类别)评选适合日历的作品。评审结果将以通知入选者的形式公布。



9. 获奖通知

- · 评审结束后,将于 2025 年 7 月中旬以前,通过向参赛者提供的邮箱地址发送电子邮件的方式,通知获 奖者。
- · 获奖者须访问由尼康影像与摄影大赛运营办公室发送的获奖通知邮件中记载的网址,同意其中所述内容 后,在指定日期内(发送获奖通知邮件起14天之内)完成注册。如果没有同意相关规定条款,则可能 失去获奖资格。另外,当尼康影像与摄影大赛运营办公室认为需要核实记载信息等时,可能会通过电话 等方式联系获奖者。
- 注:如果有邮箱地址发生变更等情况,请务必通过本网站内的"我的账号"修改邮箱地址。因未收到电子邮件等原因而造成的任何损失,主办方及尼康影像与摄影大赛运营办公室概不负责。

10. 注意事项

- · 主办方不向参赛者发送收到其参赛作品的通知。另外,我们无法回应关于参赛作品是否已收到的任何询问,敬请谅解。
- · 不受理互联网以外的任何其他方式提交的参赛作品。
- · 参赛者需自行承担与参赛相关的所有费用。
- · 投稿即表示参赛者同意本参赛指南中记载的各项条款。
- · 主办方对本参赛指南中未明确记载事项具有最终决定权。如果不同意主办方的决定,参赛者可退赛。退 赛产生的费用全部由参赛者承担。
- · 当主办方确定由于网络故障、电脑病毒、非法访问服务器等主办方无法控制的原因,导致本大赛的顺利 运营、安全性、评审公正性等受损时,可能会推迟或暂停受理全部或部分参赛作品,敬请谅解。
- · 在评审和使用投稿的作品时,因印刷偏差等原因,有时可能无法完美再现获奖者追求的色调和展示效果, 并且可能为了宣传活动对作品进行裁剪,敬请谅解。
- · 有关本大赛评审结果的咨询、投诉及异议申诉等,主办方无法作任何回应,敬请谅解。
- · 由于产品供货类型的关系,可能会更改奖品,恕不另行通知。
- · 由于国际因素、法令问题等各种情况,奖品送达延期或无法送达时,可能会用主办方指定的奖金代替奖品。另外,如果直接发放奖金或奖品存在困难,我们可能会采取通过第三国或第三方发放等措施,尽可能实现发放。

11. 责任事项

- · 主办方会尽其所能对参赛作品进行保护,但对于数据上传过程中发生的事故、损坏及丢失等,主办方概不负责。
- · 对于由于任何网络故障、电脑病毒、非法访问服务器等主办方无法控制的原因及相关因素对参赛者造成的损失等,主办方概不负责。
- · 即使参赛者因参加本大赛而蒙受任何损失,主办方亦概不负责。
- · 参赛者将被视为在使用其参赛作品中的任何对象物、受版权保护的素材或其他类似内容前,已获得相关 对象物、原创作者或其他权利持有者的事先许可。如果因此被提起投诉、异议申诉,主办方概不负责, 且应全部由参赛者进行处理。



- · 围绕参赛作品出现第三方提起侵权及赔偿损失等投诉或申诉时,主办方概不负责,且应全部由参赛者进行处理。
- · 出现关于参赛作品相似等问题时,当事人之间应自行解决所有问题。如果因此被提起投诉、异议申诉, 主办方概不负责,且应全部由参赛者进行处理。
- 主办方及与其合作运营本大赛的第三方以及评审员对参赛者所承担的责任,也应遵循上述规定。

12. 参赛者权利

参赛作品的相关版权及其同等权利应归属于参赛者。然而,主办方对参赛作品拥有以下"主办方权利"所规定的权利。

13. 主办方权利

- · 主办方为了宣传本大赛,有权在评审期间通过官方社交媒体账号公开任何作品,但并非由此承诺获 奖。
- · 主办方保留在附属网站和社交媒体账户上发布进入本次大赛决赛评审阶段的作品的权利。主办方发布的作品在展示时可能会被裁剪。
- · 主办方永久拥有非独占权,可出于宣传本大赛及对整个摄影文化作贡献之目的,在无需参赛者许可的情况下,明确记载作者姓名后,免费在尼康集团各公司及主办方认定的当地代理店(包括主办方在内,以下总称"主办方及其关联公司")管理或主办的网站、官方社交媒体账号、摄影展、视频相关活动、其他展示会及其设施等处公布、复制、发布、向社交媒体/互联网/邮件杂志等进行展示、印刷、分发、改编、放映获奖作品。
- · 展览结束后,主办方有权在未经获奖者许可的情况下将获奖作品的印刷品或其他复制品转让给第三方。
- · 在展示会等活动上展示获奖作品时,用于展示的获奖作品可能会因世界形势和展示地区的情况而受到 限制。
- · 主办方将在与本次大赛相关的网站、官方社交媒体账号、展览等场合公布获奖者姓名及获奖作品名 称。参赛者还应在

https://photocontest.nikon.com.cn/assets/pdf/entry/privacy_notice_cs_202508.pdf 上查看我们的隐私管理

- · 尽管有上述规定,主办方或其关联公司在摄影展、视频相关活动或其管理的网站、社交媒体账号等平台的宣传海报、门票、小册子等媒体上,利用全部或部分获奖作品时,如果以拼贴画图像效果在视频或图像中利用全部或部分获奖作品,或属于其他难以记载作者姓名的情况,则可以不记载作者姓名。
- · 对于主办方或其关联公司利用获奖作品,获奖者不得基于著作人格权行使权利。
- · 主办方永久拥有非独占权,在获得参赛者或获奖者同意后,可以出于上述以外目的,在明确记载作者 姓名以及作品为本大赛参赛作品或获奖作品后,免费公布、复制、发布、向公众发送、展示、印刷、 分发、改编、放映参赛作品或获奖作品。
- · 当主办方确定参赛有违参赛指南时,该参赛将被取消资格。如果取消参赛资格,恕不另行通知。
- · 主办方在参赛者获奖后发现其有违规行为时,可取消其获奖并要求退回奖品等。



- · 本参赛指南依据日本法律进行解释。
- · 参赛条款可能更改, 恕不另行通知。
- · 参赛者与主办方之间发生任何纠纷时,以东京地方法院作为一审专属管辖法院。

修订记录